

证券代码：837060

证券简称：博校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北京博校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3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谢峥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5日发出，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15天通知的要求，符合公司章程归定的通知形式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5,00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发起人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近日收到发起人股东通知，其公司名称已由：“北京博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变更为“北京博校商务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成。变更后信息如下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3344373302C，名称：北京博校商务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，执行事务合伙人：谢峥，经营范围：翻译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市场调查；企业策划；会议服务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（不含营业性演出）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）。此次变更后，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 1000000 股股份和持股比例 20.00%维持不变，不会对本公司的资产、运作及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。

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如下：

第三章 第十六条 序号 5 发起人股东名称由“北京博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变更为“北京博校商务服务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。

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博校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北京博校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3 日